

(4) 認識真理與生命的來源，是在基督與天父身上：耶穌說不要稱人為「導師」、為「父」；驟耳聽來，似乎不合常理，因為每人都有老師及導師，教友總會有父親、代父及神父。其實耶穌想指出，教會是一個特殊的信仰團體，在這團體內，只有耶穌是真理的來源，是獨一無二的導師。主日學或慕道班導師教授耶穌的真理時，是分享耶穌唯一導師的職務，他們並非真理的來源。耶穌叫我們不要稱人為父，是要我們認識天父是唯一生命的來源，神父和代父只能幫助人接受來自天父的超性生命。

耶穌的話對基督徒來說的確具有時代意義，祂要求在教會信仰團體內，無論處於領導地位的或是平信徒，必須要分辨出甚麼是天主的話，並且不要只說不做或只聽不做，常懷純正的動機，相信名字刻在天上勝於在世上出名；在這人人爭出位、領風騷的時代，基督徒卻體驗到，基督才是真正的道路、真理與生命。

11月5日  
(星期日)

常年期第三十一主日

瑪拉基亞先知書 1:14-2:2,8-10

聖詠 131:1,2,3

得撒洛尼前書 2:7-9,13

瑪竇福音 23:1-12

## 天國驛站 徒弟的圍巾 蔡惠民神父

靈修大師收了一位弟子，經過多年的培訓，他認為愛徒進步神速，不再需要他的引導，遂決定外出雲遊四海。徒弟一個人，獨守在河邊的一座小茅屋。每天清晨，這個徒弟便將身上披的圍巾拿出晒乾，那也是他唯一的身外之物。有一天，他發現圍巾被老鼠咬成碎片，無奈之餘，只好請村民再施捨一條新的圍巾給他。不久，老鼠又把新的圍巾咬成千瘡百孔，他只好弄來一隻貓。此後老鼠不再為患，不過他除了請求村民佈施三餐之外，還得替貓乞討一些牛奶。「老是仰賴施捨也不是辦法，對村民也會構成負擔，我該養頭牛，自立自養。」他想到。於是便弄來一頭牛。「與其老是要向村民佈施草料，不如在茅屋四週種一些草，以後就不用向村民要草料了。」他想到，不過這麼一來，他就沒有時間靜坐默想了，所以他只僱了幾個工人替他犁田。這下子，又多了監督工人做工的瑣事，他乾脆娶了個老婆，好替他分憂解勞。若干年後，由於經營得法，他居然成了全村的首富。有一天，他的老師偶然路過，看到原來應是小茅屋的河邊，竟然聳立一棟華麗的大樓，大吃一驚。「徒弟，究竟是怎樣回事？」「老師，說了您也不會相信。」徒弟應道，「我是為了保存唯一的圍巾，才弄到今天這個地步的。」

瑪竇筆下的法利塞人和經師，是耶穌經常嚴厲批評的一群。他們身為宗教領袖，但作風與一般民間領袖沒有兩樣，日常「喜歡穿上長袍遊行，在街上受人請安，在會堂裡坐上座，在筵席上坐首席，他們吞沒了寡婦的家產，而以長久的祈禱作掩飾。」〈谷 12：38-40〉不知是否有人為法利塞人和經師抱不平？自己作為一個神父，身份雖然有點不同，也明白在教會生活中，上座或首席有時是難以避免的。曾經堅持不接受上座或首席，結果謙遜不成，反令主人家尷尬。

## 和平綸音

# 耶穌論人

吳智勳神父

細讀福音的上文下理，發現耶穌其實無反對當時的宗教制度或訓導權威。縱使不滿法利塞人和經師的表現，祂從沒有叫人不尊重他們的權威，反之，祂說：「凡他們對你們所說的，你們要行要守。」〈瑪 23：3〉

耶穌似乎亦認同信仰的傳遞，須要建制與權威，以確保信仰的一脈相承。就如故事的徒弟為了保存唯一的圍巾，河邊的小茅屋，慢慢發展成一棟華麗的大樓；教會團體為了宣講基督的復活，從一個細小的共融團體，不知不覺間，演變成一個與羅馬帝國處處看齊的龐大建制教會。若果伯多祿今天回到自己殉道的地方，恐怕也會驚訝昔日的荒山野嶺，竟然聳立了一座雄偉的聖殿。

耶穌嚴厲批評的，只是信仰與建制的本末倒置。身為宗教領袖，法利塞人和經師理應運用自己的權威，更有效地服務信仰。然而，「他們把沉重而難以負荷的擔子捆好，放在人的肩上，自己卻不肯用一個指頭動一下。」〈瑪 23：4〉難怪耶穌不留情面的批評他們。同樣，以色列人的司祭，職責是帶領百姓光榮天主的聖名。不過，瑪拉基亞先知時代的司祭，只關心自己的名號，從不把光榮天主的事放在心上。結果亦招致先知的警告：「我必使詛咒臨到你們身上，必使你們的祝福變為詛咒，我已詛咒了，因為你們中誰也沒有把這事放在心上。」〈拉 2：2〉

由此可見，耶穌在福音中叫我們不要稱人為師傅，父親或導師，目的不是反對教會團體中設立教宗，神父或神學家等「高位」。祂提醒我們，教會內須要建制及權威，其實是為了服務信仰，而不是利用信仰。如果我們願意在團體中成為大的，讓我們首先去修和異己，治療創傷，服務群體。

在天主的救恩工程中，縱使有人蒙召去宣講福音，服務聖言，施行聖事，祈禱赦罪，彼此卻是兄弟姊妹，並無先後高低之分。一如保祿宗徒，教會所有的權威，都應視自己的職務「像撫育自己孩子的母親。」〈得前 12：7〉如此，「高位」只會教人感恩，而不會令人得意忘形，本末倒置。

今日福音的背景，是耶穌和法利塞人、黑落德黨人、撒杜塞人、法學士交鋒三個回合後對他們的評論，到現在仍值得教會內人士作自我反省。現分述如下：

（1）要分辨甚麼是天主的話，甚麼是人的話：當經師及法利塞人坐在梅瑟的寶座上，宣讀及解釋天主聖言的時候，他們是天主的代言人，有特殊的地位，故信眾應當聽從。今天神職人員在講道台上，應忠實地講解天主聖言，切勿大發個人偉論，乘機罵人和作情緒宣泄等。教友也應自我警惕，不能因對某神職人員不滿，而不聽他所宣講的聖言，否則便是缺乏分辨精神。

（2）不要只說不做，或只聽不做：耶穌教訓門徒不要像經師和法利塞人只說而不做，他們按梅瑟法律教人「全心、全靈、全意愛天主」及「愛人如己」，但自己卻容不下善良的耶穌，處處想除去祂。這種只說不做，會使自己所講的缺乏可信性與說服力。假使一位神職人員生活奢華，但站在講道台上說：「神貧的人是有福的」，如何使人信服？另一方面，教友若只聽不做，便像山中聖訓結論所說，建在沙上的房子毫不安全，經不起考驗。

（3）動機要純正，不要只為出風頭：傳統猶太人有一習俗，就是把一小經匣縛在手腕上或額頭上，匣中有聖經金句，提醒自己時常緊記天主聖言。猶太人的外衣四邊加上總頭，使行動減慢，助人想起天主的誡命。經師和法利塞人把經匣加大，衣總加長，目的卻在引人注意，使人知道他們是何等虔誠莊重。耶穌批評他們在筵席上佔首位，在會堂裡坐上座，都是希望人知道自己的存在。其實，想留名、想不朽是人類的天性，如小時的塗鴉，少年時的刻樹刻石；沒有才幹的穿奇裝異服、染髮紋身，有成就的要勳章、獎項，或用自己的名字命名建築物，都表現出人不甘於藉藉無名的天性。耶穌告訴我們，只有天主才能真正滿足人們希望留名、追求不朽的天性，因為相信基督的人，「他們的名字已刻在天上」。